

设备维保运行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设备维保运行

项目编号：KJY20250278

采购人：北京市园林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5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 10 -
第四章 采购服务技术要求.....	- 16 -
第五章 合同条款.....	- 27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47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KJY20250278
- 2. 项目名称：设备维保运行
-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 项目预算金额：64.1746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64.1746 万元
- 5.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 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避雷检测、中央空调、净水设备维保、太阳能设备、雨水污水提升井设备、食堂烟道清洗	27.6	1	对中央空调、净水设备维保、太阳能设备、雨水污水提升井设备、食堂烟道清洗进行维修保养及雷电防护装置进行年度检测
02	配电室监控系统维护	19.5955	1	对配电室监控系统进行维修保养
03	视频监控维修保养、校园消防系统维保、消防电气检测	16.9791	1	对视频监控、校园消防系统进行维修保养及消防电气进行检测

-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_____ / _____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 2025 年 02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2 月 27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 0188 一层）

3. 方式：现场获取。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适用于代理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4. 售价：人民币 212 元/本（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 年 3 月 04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 0188 第一会议室）。

五、开启

1. 时间：2025 年 3 月 04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 0188 第一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
 -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 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4)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5)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6) 政府采购扶持贫困地区；
 - 7)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8) 进口产品管理：进口产品规定：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 号）的规定，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 供应商必须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

项目的磋商。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磋商。

4. 磋商保证金帐号

开户名（全称）：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名（全称）：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帐 号：9550880031224600183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园林学校

地 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镇广阳西路 9 号

联系方式： 010-8936555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泉庄万柳光大西园六号楼 0188 十三部

联系方式： 8257 5137/5731/5131/5837-28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电话：张娜 8257 5137/5731/5131/5837-28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须为本次磋商服务的供应商，并具备以下合格条件，其中任何一项不满足，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2.1.1 须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1.2 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法人实体，且具备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并处于正常开业状态。

2.1.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监狱、戒毒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2.2 磋商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合同格式

第五章 采购服务要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当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本磋商文件。

凡获得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内容负有保密义务。

2.3 磋商文件的解释和答疑

2.3.1 供应商在获得磋商文件后，如果有问题需要采购人解释和答疑，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书面质疑文件。

2.3.2 补充文件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磋商文件具有同等效力。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获得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2.4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对于不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文件，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2.5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准备的响应文件由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2.5.1 商务文件

- (1) 响应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磋商保证金（提供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5) 资格证明文件（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 (6) 信誉要求资料（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 (7) 其他材料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2.5.2 技术文件

技术文件的编制应完全符合本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服务要求”中提出的要求。

2.6 响应文件有效期和签署及数量

2.6.1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日历天。

2.6.2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合法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中的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装订成册。

2.6.3 电子文件形式: U 盘, 1 套。

2.7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2.7.1 响应文件的装订

响应文件应装订成册, 纸张规格为 A4:

2.7.2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响应文件应装入供应商自制的密封袋(或密封箱)进行密封, 在密封袋(或密封箱)的每个开口处贴上密封条,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

响应文件的密封袋(或密封箱)上均应写明:

- (1) 采购人的名称;
- (2) 供应商的名称;
- (3) 项目名称: _____。

2.8 磋商保证金

2.8.1 供应商应交纳磋商保证金人民币: 5000 元。

2.8.2 磋商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支票(北京地区)、电汇、银行汇票。

2.8.3 未按 2.8.1 和第 2.8.2 条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2.8.4 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无息退还。

2.8.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 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到响应函中承诺的有效期满前, 供应商擅自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成交供应商不按本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8.6 凡没有随附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2.9 响应文件的递交

2.9.1 供应商应将全部响应文件密封好，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邀请函中规定的地点。

2.9.2 采购代理机构届时派专人接收响应文件，接收人：张娜。

2.9.3 **供应商由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者，需单独递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由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会者，需单独递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盖章）。**

2.10 采购磋商

2.10.1 项目磋商小组将组织项目磋商，只对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10.2 磋商小组由经济、技术方面的专家组成。

2.10.3 磋商小组将依照本磋商文件与供应商就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服务性能指标、服务周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承诺、报价等方面，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磋商，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

2.10.4 采购人将根据磋商小组的综合评审意见和磋商结果出具评审报告。

2.10.5 采购人对于磋商结果出具确认函（盖采购人公章）。

2.11 成交通知

2.1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11.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12 质疑

2.12.1 供应商对成交公告的内容有异议时，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提出质疑的范围只限于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方面的事项。质疑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必须认为

磋商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并提供受损害的事实（证据）和理由。

2.12.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中与本项目采购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相关的内容做出答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与本项目采购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无关的事宜不予解答。

2.13 签订合同

2.13.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撤回响应处理。

2.13.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14 补充条款

2.14.1 本项目向成交人收取成交服务费。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成交服务费。收费标准按照国家计委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中的服务招标代理服务类收费标准执行。成交服务费只收现金、支票、汇票。成交方如未按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保证金。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本办法为设备维保运行（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磋商方法和标准（以下简称“本办法”），仅适用于本采购项目。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参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有关招标投标管理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承担，磋商小组只对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1.3 磋商小组由经济、技术方面的专家组成。

2. 评审内容与评审程序

2.1 评审的内容

评审的内容包括：响应商务文件的评审和技术文件的评审。

2.2 评审程序及规定

组建磋商小组→评审预备会→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核（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性）→磋商阶段→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完成评审报告。

2.2.1 磋商小组将按相关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无效：

- （1）响应文件内容不全，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未按规定填写的；
- （2）凡响应文件的内容属实质性不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按规定予以拒绝的或供应商报价经磋商小组审查认为远低于成本价的；
- （3）供应商的行为违反本办法有关规定的。

2.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3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2.4 评审细则

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质量保证、业绩与信誉等赋予不同的权重，用综合定量评分的方法，评出成交供应商。

供应商总得分=报价得分+商务文件得分+技术文件得分，权重分配如下：

序号	评议内容	分值
1	报价	30 分
2	商务文件	20 分
3	服务方案	50 分
4	总分	100 分

评分规则：

- (1) 评审必须严格按本办法规定执行。
- (2) 评分计算保留 2 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 (3) 评分计算出现中间值，按插入法计算得分。
- (4) 有下列情况之一为无效分，该单项评分视为弃权。
 - A.计分高出最高分或低于最低分的；
 - B.计分明显不合理的；
 - C.一个计分内容有 2 个或 2 个以上计分；
 - D.其它违反本办法未按规定要求计分的；
- (5) 计分表上计分人必须签名。
- (6)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数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

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数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价) × 权重分值 × 100%

2.2.5 评审过程及保密原则

2.2.5.1 凡与本次磋商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2.5.2 在磋商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采购人和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确定成交供应商

3.1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3.1.1 确定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为成交候选人：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文件得分高低推荐。

3.2. 确定成交供应商

3.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报告。

3.2.2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附表一、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性评审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1.	提供有效的多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在有效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本人递交响应文件并参加磋商）	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授权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及参加磋商）	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5.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进行采集的信息为准。		
6.	磋商保证金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7.	响应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		
8.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未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9.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满足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的；		
10.	签署、盖章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1.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2.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附表三、评分表(100 分)

评分内容及标准			分值
报价 (3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数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数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价)×权重分值(30)×100		0-30
项目业绩 (20 分)	类似项目业绩,每个 5 分,最高 20 分		0-20
服务方案 (50 分)	处理突发事件预案 (10 分)	预案合理,内容全面得 10 分,较好得 6 分,一般得 4 分,较差或无 0 分	0-10
	本项目的服务特点、 难点分析及相应措施 (10 分)	服务特点、难点定位准确、分析合理、 措施得力得 10 分,较好 6 分,一般 3 分,较差或无 0 分。	0-10
	维修保养方案(10 分)	日常维修、养护和管理方案科学合理、 详尽、针对性强得 10 分,较好 得 8 分,一般得 4 分,较差或无 0 分	0-10
	服务承诺(10 分)	有服务承诺得 10 分,无 0 分	0-10
	与采购人的协调、配 合、管理的具体措施 (10 分)	方案合理、全面、详尽、针对性强, 得 10 分,较好得 8 分,一般得 5 分, 较差或无 0 分。	0-10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说明:

- (1) 以上各项中凡缺项的所在项得零分。供应商最终得分为各位评委打分的平均值。得分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 (2) “评标价”是指在对投标报价进行评分时,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价格扣除后的价格,例如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可给予 10%的扣除,评标时用扣除后的价格(即评标价)参与评审。
-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如供应商为国内小微型企业,且其提供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也均为国内小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则对其总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应出具招标文件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给予证明,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投标人应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

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如果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则对其总分给予 2 分的加分。(须提供证明材料)
- (5) 根据《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如果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则对其总分给予 2 分的加分。(须提供证明材料)
- (6) 监狱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将对该投标产品的投标价给予 6%的扣除。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对提交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四章 采购服务技术要求

（如本部分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有冲突，应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地址：北京市园林学校位于北京市房山区广阳西路9号。

1.2 服务类型：完成各项设备设施的维修和保养工作。

1.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二、服务内容：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 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避雷检测、中央空调、净水设备维保、太阳能设备、雨水污水提升井设备、食堂烟道清洗	27.6	1	对中央空调、净水设备维保、太阳能设备、雨水污水提升井设备、食堂烟道清洗进行维修保养及雷电防护装置进行年度检测
02	配电室监控系统维护	19.5955	1	对配电室监控系统进行维修保养
03	视频监控维修保养、校园消防系统维保、消防电气检测	16.9791	1	对视频监控、校园消防系统进行维修保养及消防电气进行检测

三、最高限价

包号	标的名称	最高限价 （万元）	分项最高限价
01	避雷检测、中央空调、净水设备维保、太阳能设备、雨水污水提升井设备、食堂烟道清洗	27.6	其中： 避雷检测：1万元、中央空调：9.5万元、净水设备维保：7万元、太阳能设备：3万元、雨水污水提升井设备：5万元、食堂烟道清洗：2.1万元
02	配电室监控系统维护	19.5955	本项目最高限价：19.5955万元
03	视频监控维修保养、校园消防系统维保、消防电气检测	16.9791	其中： 视频监控维修保养：6.5万元、校园消防系统维保：5.7791万元、消防电气检测：4.7万元

注：除总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外，分项报价也不能超过最高限价。

四、包01 避雷检测、中央空调、净水设备维保、太阳能设备、雨水污水提升井设备、食堂烟道清洗服务要求

4.1 避雷检测服务内容：

上汛前完成学校雷电防护装置年度检测，并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

4.2 中央空调：中央空调维保服务内容清单

序号	主要设备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风冷模块机组	13	台	冷冻水、冷却水药剂清洗、投放预膜剂、每年清洗一次
2	空调循环水泵	6	台	检测、润滑、防腐
3	高静压风管机	6	套	每年清洗两次
4	分体空调	210	套	每年清洗两次
5	风机盘管过滤网	299	套	每年清洗两次

提供全年 365 天×24 小时上门服务，接到维修申请电话之时起，应在 1 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到达指定工作现场。如遇突发重大等紧急事件时，必须在 60 分钟内安排技术人员到达指定工作现场进行抢修。

4.3 净水设备维保：更换滤芯检修维护内容清单

序号	设备机型	数量	单位	备注
1	ROL-400 型净水设备	18	台	每年提供两次设备检修及滤芯更换维护服务
2	ROL-800 型净水设备	4	台	
3	DWP-UR010 型净水设备	1	台	

需设有售后服务中心负责提供及时满意的服务，定期采用电话沟通，询问设备运行情况及更换滤芯的提醒，以保证设备能正常运转。设备发生故障时，需提供 24 小时内上门服务（国家法定的公休日和节假日等特殊情况除外）。

4.4 太阳能设备：太阳能维修保养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储水箱清洗除垢	6	次	
2	太阳能集热板除垢	2	次	
3	太阳能集热管检修更换	80	根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4	太阳能集热板更换球阀	16	个	
5	太阳能控制系统检修电路	2	次	
6	管道保温检修	68	米	
7	太阳能集热板清洗剂	3	桶	
8	检修屏蔽泵	3	台	
9	密封垫	80	个	
10	太阳能支撑架检修	2	次	
11	太阳能排气管检查清理	2	次	
12	供水管道、阀门检查维修	2	次	
13	更换伴热带	320	米	
14	更换电磁阀	6	个	
15	储水箱清洗除垢	6	次	

4.5 雨水污水提升井设备：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污水池(100 立方)清理淤泥、杂物	2	次	
2	污水提升泵 DN80 双管排污泵调试	2	次	
3	泵管除锈,刷防锈漆	2	次	
4	污水提升泵控制系统检修调试	2	次	
5	污水泵检修保养	4	次	
6	污水泵自动系统检修调试	4	次	
7	清理沉淀池	4	次	
8	污水池清理	2	次	
9	清理污水管	2	次	
10	更换浮球阀	4	个	
11	检测污水泵电缆是否破损、老化	2	次	
12	检测电机及电器是否绝缘	2	次	
13	污水泵更换轴承、机油和油封	2	次	
14	检查泵管是否有堵塞物，保持通畅	2	次	
15	储水箱清洗除垢	2	次	

4.6 食堂烟道清洗服务内容：

1. 清洗厨房排油烟罩、防火篦子、烟罩内的灯罩、排风口、排烟口、灶

台表面、墙面、地面、平行烟道、油烟净化器。

2. 每 60 日清洗一次，一年共清洗 6 次。
3. 每次清洗结束后，出具满足消防要求的清洗报告（可由第三方出具）。

五、包02 配电室监控系统维护服务要求

5.1 通过配电室智能运维系统，结合远程值守、现场巡视、清扫检修等，为北京市园林学校（西校区）配电室提供系统化和智能化的运维管理服务，提升配电室运维管理的水平，降低运维风险，节约运维成本，实现配电室安全、可靠、高效和经济运行。

5.2 服务内容：智能运维平台具体包含运用软件界面实现配电室设备检测、实时负荷监测、变压器监测、最大负荷监测、电量统计分析、环境实时监测、流程及工单管理、APP 客户端内容等，满足配电室智能运维前提下，后续数据可实现与甲方其它系统对接。线下运维包含用电安全评估、预防性试验、设备清扫检查、绝缘工具试验、设备带电检测、周期巡视、应急抢修、倒闸操作等。

5.3 智能运维平台具体内容（DB11/T 527—2021 地标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 1、运行监测：具备运行监测功能，对配电室内设备运行状态、运行参数和配电室运行环境情况进行监测，电力用户可通过甲方端实时获取配电室的运行状况，包含各监测点的电量和负荷数据、电量曲线图、负荷曲线图、异常实时告警信息等。。
- 2、设备在线监测：通过智能运维系统对配电系统设备实时在线监测，24 小时对设备运行数据进行采集、分析、处理、存储。出现异常数据超限、开关掉闸等自动发布报警信息。
- 3、视频监控：提供现场的实时监控查看和历史监控视频调阅。
- 4、报警监测：支持用户对配电室故障报警信息实时监测，支持对报警历史信息查询与管理。当设备故障报警、开关的事故跳闸，运行值和环境状态参数越过对应的报警阈值；报警发生时立刻推出（推送）报警条文，通过特定音频及时提醒监控人员；同时可提供历史报警信息检索查询以及打印输出功能。
- 5、运行统计分析：用户可通过运行统计分析功能对配电室的运行数据进

行查询、对比和分析，支持按照组合查询条件查询相应数据并通过图形、表格形式进行显示。

- 6、负荷分析：运维值班人员或甲方可以通过智能运维系统对配电系统运行数据进行查询分析比对，为客户生产管理和节能降耗提供数据支撑。
- 7、报表管理：用户可通过报表管理功能对负荷数据、电量数据、预警数据、报警数据进行查询、下载和打印，历史数据，按照设定周期，生成不同格式和类型的报表
- 8、流程及工单管理：支撑智能运维中心人员通过系统平台管理智能运维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运维工单的生成、发布、接受、处理、评价、存档管理等运维全过程记录；支持（甲方）物业人员利用平台完成巡检、维修工单流程管理。
- 9、数据分析报告：对用户月度用电量及电能损耗，功率因数及电容器投切情况，运行负荷情况、报警信息的内容及次数等数据分别使用图形、表格、文字等多种形式进行汇总及展现，提出合理的改进措施，使用户更好的了解配电室运行情况，提出关注重点及改进建议，提高用能水平，达到节能降耗的目的。
- 10、APP 应用：APP 应用为配电系统移动监测和移动作业提供技术支撑，管理者可在手机端随时随地监测、掌配电运行及整体能耗，设备运维人员利用 APP 可将配电缺陷、检修、巡视等办公室固定工作转变成手机端移动工作，配电管理人员借助于该 APP 能够在线接收和填报处理各类作业工单，实现作业管理全过程在线管理。

5.4 配电监测内容

- 1、电气运行及设备状态数据采集点设置要求

项目	回路类别	基本数据采集		扩展数据采集
		模拟量（遥测）	开关量（遥信）	模拟量（遥测）
高压回路	计量回路	有功电能、无功电能		
低压回路	进线回路	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视在功率、有功电量、无功电量、功率因数、电网频率	开关位置、	
	联络回路	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视在功率、有功电量、无功电量、功率因数、电网频率	开关位置	-
	无功自动补偿回路	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视在功率、有功电量、无功电量、功率因数、电网频率	开关位置-	电容器温度
	馈线回路	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视在功率、有功电量、无功电量、功率因数、电网频率	开关位置	
变压器	干式变压器	低压侧电压、低压侧电流、绕组温度	高温报警、超温跳闸、风机启停	变压器负载率

2、环境数据采集点设置要求

项目	回路类别	基本数据采集	
		模拟量（遥测）	开关量（遥信）
环境	配电室	环境温度、环境湿度	水浸报警 开门报警

3、视频及门禁数据采集点的设置要求

- 1.1. 配电室设置专用视频信息采集点，视频信息采集系统可通过独立的通信通道，将视频信息传输到监控平台所在地。
- 1.2. 视频信息的采集范围应覆盖高压电力用户配电室的所有设备运行区域；
- 4、视频信息宜在本地存储，存储时间不得少于 15 天；

1.3. 门禁监测配电室所有进出门时间，存储时间不得少于 180 天；

1.4. 智能运维中心技术要求：

5.5 智能运维中心技术要求：

- 1、具备对所辖各高压电力用户配电室相关设备及其运行情况进行远方监控、运行管理、数据分析、设备操作与维护、隐患排查与消除、巡视、抢修等功能。
- 2、配电室设备运行数据、状态及环境进行实时监控。
- 3、实时监视，对监控数据巡视、浏览视频，分析采集数据，监测到设备故障缺陷时，应迅速、准确对异常信号做出初步分析判断，根据情况通知智能运维操作队对设备进行检查，并启动相应的缺陷处理流程。
- 4、根据预警信息及运行数据做好事故预判，发现配电室设备的运行管理数据达到或超过阈值时，应做好记录，必要时通知智能运维操作队加强现场巡视。
- 5、报警信息应实时同步至甲方配电室负责人、智能运维操作队，并监视报警处理情况，故障消除后应与智能运维操作队核对配电室内信号状态，并做好记录。
- 6、智能运维中心须安排全天 24 小时专人值班，每班值班人员不少于 2 人，且应明确其中 1 人为值长，所有值班人员应取得合格有效的电工作业操作资格证书，资格证书原件由值班人员上岗时随身携带或由单位统一进行管理；具备 7*24 值班电话，确保联系畅通及时。

5.6 线下运维技术要求

- 1、安全评估：首次勘察出具安全评估报告，针对管理及运行提供建设性建议；
- 2、周期巡视：根据电气运行环境、电气设备运行工况、负载等具体情况安排巡视检查，每周至少 1 次。巡视检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整体运行情况检查：确认设备工作状态正常，电气运行环境正常，观察面板仪表及信号信息正常，无异常声响，无异常气味，操作电源无异常等。
 - 2) 设备外观检查：确认连接点无过热无变色，绝缘无裂纹和明显老化，运行温度无异常，无闪络放电痕迹，操作机构无异常等。

- 3、设备清扫检查：每年对配电室高低压设备进行一次全面停电清扫检修。
- 4、预防性试验：每年按规范对高压柜、变压器、电缆等高压设备进行预防性试验，并出具报告。
- 5、绝缘工器具试验：根据属地供电部门要求对配电室内高压用具进行定期检测，确保处于合格有效期内。
- 6、设备带电检测：每年用电高峰期对高压设备进行一次带电局放检测。
- 7、应急抢修备班：抢修服务中心应配备相应人、车、设备，以应对紧急事故抢修、电力隐患排查的能力，紧急情况即时响应、排除，处理接收到的任务，及时上报处理结果。
- 8、设备倒闸操作：每年含 4 次设备倒闸操作服务，按客户提供的停电计划，提前填写《倒闸操作票》，并在预定的倒闸操作时间前 30 分钟到达场，进行相关的准备工作。
- 9、智能运维操作队接到智能运维中心或我方通知后应在 1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接收到的任务，及时上报处理结果。不需要更换电气设备的，需在 4 小时内解决，经判定属于配电设备故障但未影响最终用电户正常用电的维修需在 3 日内解决。

5.7 配电室智能改造运维成果

- 1、配电室智能运维系统上线
- 2、北京市电力协会发布智能运维配电室挂牌通知后，负责为甲方完成智能运维配电室挂牌。
- 3、符合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的《配电室安全管理规范》（DB11/T527-2021）文件中智能化运维的相关要求

六、包03 视频监控维修保养、校园消防系统维保、消防电气检测服务要求

6.1 视频监控维修保养服务要求：

1. 日常巡检：在维护期内，每个月对所有系统设备进行一次巡检，以确认所有设备及系统工作正常。工作频次要求不低于下表：

序号	设备种类	工作巡检	清洁及整理系统功能检查	测试系统校订
1	服务类设备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2	存储器类设备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3	摄像头等基础类设备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4	摄像头清洁	每月 1-3 次（根据天气情况）		

2. 软件升级：在维护期内，提供系统更新软件包、派遣经验丰富的工程师通过安全、可靠、经过验证的升级方法实施更新，避免系统发生故障或软件存在隐患，确保网络始终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3. 硬件维护要求：

（1）工作巡检、清洁及整理：检查各网络硬盘录像机、磁盘阵列的硬盘使用率等，报告异常情况；清除主机灰尘。

（2）系统功能检查及测试：检查各网络硬盘录像机的运行情况，检查各所有设备运行使用情况；检查是否存在异常。

（3）系统修订：每月根据需要修订视频监控类设备的状态参数，使设备运行在最优状态。

（4）系统功能检查及测试：每两周对矩阵、解码工控机、磁盘阵列等视频监控类设备的功能进行检查及测试。

4. 基础设施类设备维护要求：

（1）工作巡检、清洁及整理：每月对各个布线机柜，工作区模块、水平电缆主干电缆及光缆进行日常维护、清洁及整理，对损坏和老化的模块、电缆及光缆进行更换和维护。每个月对工作区模块，水平电缆、主干电缆、主干光纤、电压电流保护模块进行系统功能检查和维护。每两周对矩阵、解码工控机、磁盘阵列等视频监控类设备的功能进行检查及测试。

（2）系统修订：每季度对传输光端机、交换机等设备的状态进行修订。

5. 故障处理要求

（1）维护单位必须提供故障保障方案和常见故障处理相关技术内容，确保有实力处理视频监控系统的相关故障。系统出现故障，维护单位接到校方报障电话后，必须提供现场抢修服务，半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进行故障判断排查修复。

6. 硬件保修要求：

（1）在维护期内，招标人向投标人的系统提供硬件维保服务，提供系统板卡、设备的微代码升级、保修。

（2）对于服务器、交换机和磁盘阵列，要求提供包干维修服务。

7. 维护保养具体要求

- (1) 提供原厂保修服务。
- (2) 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服务受理；
- (3) 提供设备维修电话和联系人，故障服务的电话响应为半小时。现场响应时间小于 2 小时，即 2 小时内有能够处理故障的技术人员到达现场。
- (4) 操作系统故障要求 8 小时内排除。
- (5) 如设备或配件需要维修或更换，成本低于 300 元的不再收取维修费及配件更换费，超过 300 元的维修及材料设备费用经我方确认后可单独另行结算。如硬盘设备出现损坏，中标方不回收硬盘并提供同一型号或更高型号的全新硬盘以供替换。
- (6) 所有巡检、维护、故障处理均要出具书面报告。

6.2 校园消防系统维保服务要求：

1. 服务范围：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包括消防报警主机，火灾感烟感温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各种型号的联动模块的维修保养和检测、检修工作。
2. 正常维修外，每三个月进行一次抽检，抽检比例为系统设备总数的 30%，每半年对全系统进行一次检测/检修。每次检测/检修的具体内容包括：
 - (1) 检测主机设备的各项功能，发现设备故障，分析故障原因，向用户提供故障设备的维修服务。
 - (2) 检测探测器的运行状态，对故障和火警的探测器进行更换。
 - (3) 检测联动控制模块的工作状态，对故障联动控制模块进行更换。
 - (4) 协助甲方对联动设备（如排风机/泵等）进行检测，确定故障设备，甲方负责购买配件，乙方协助维修。
 - (5) 每次检测后，对系统软件进行相应的修改，确定探测器的地址和二次编程地址修改。
3. 当消防报警设备出现一般故障时，8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出现严重故障时，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出现特别紧急情况时，2 小时内到达现场。
4. 提供本系统的技术培训，使消防值班人员能熟练使用和管理该消防报警系统。

5. 根据 GB50166—92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规范相关规定，协助用户完善各项值班管理制度。

6.3 消防电气检测服务要求

1. 检测范围：检测区域面积：23500 m²；检测部位：综合楼、教学楼、实验楼、食堂、宿舍楼等。
2. 检测内容：
 - （1）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的内容：消防报警系统；水系统；风系统；灭火器。
 - （2）电气防火技术检测内容：配电柜、配电箱；照明灯具、开关、插座；应急电源。
3. 检测期为 7 天，暂定 2025 年 3 月 20 日至 3 月 27 日。
4. 完成检测任务后，消防电气检测按照行业规范，应委托第三方公司进行检测，三至五个工作日内提交 2 份完整的书面检测报告。

第五章 合同条款

设备维保运行

包01

合 同 书

甲方：北京市园林学校

乙方：

甲方：北京市园林学校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的 委托乙方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和抢修服务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名称和维保范围

项目名称：

维保范围：

第二条 维保期限

维保周期为 12 个月，既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如甲乙双方同意期限届满后续约的，应当于期限届满 15 天前重新签订合同。

第三条 合同价格及付款方式

此合同维修保养费用合计：大写： ，小写：¥ 元人民币。具体服务项目收费标准见附件 1。

上述费用包括维修所需更换的配件费(每年累计 5000 元以内)、人工费但属于人为故意操作损坏的不在本合同价格范围内；如需更换一年内累计超过 5000 元的，超出部分另行收取配件费用。

合同签订后，分两次进行付款，在第一次完成维修保养完工作，经甲方验收后 15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待所有保养维修公开课完成经甲方验收后 15 日内一次性付清。每次付款，乙方需提供正规发票。乙方收款账户需要与签约账户一致，具体为：

乙方收款名称： ，

收款账号： ，

开户银行： 。

第四条 具体合同内容

在合同期内，乙方为甲方提供维修保养服务，乙方按相关服务规范、程序及技术标准进行保养工作，使各类设备正常可靠运行，并确保通过相关机构检测。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按照规程管理使用设备，并负责设备外部及周边的卫生环境。

2、甲方应为乙方的维保和紧急维修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和协助。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如设备临时发生故障甲方有权随时通知乙方，并要求立即进行维修。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乙方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维护保养标准或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在维护保养记录上签字。

4、甲方应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按时向乙方支付有关费用。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保证在施工作业中不影响相关单位的一切正常工作秩序、主动配合相关单位的各项活动。

2、乙方保证选派持有本行业通行的职业资格证书且熟悉现场情况的专业技术人员开展作业，确保高效的完成设备维保及抢修工作；相关技术人员要与甲方紧密配合，服从甲方指挥，力保不影响甲方正常办公。

3、乙方承诺精心维修保养，严格按本合同履行维保义务，保证相关设备安全、正常、有效运行，并定期通过相关机构检测。

4、乙方人员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安全管理，若因乙方不遵守有关规定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相应损失，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及赔偿责任。

5、乙方须按照行业操作规范和本合同要求做好维保和抢修工作，若因乙方不维保或维保不当、未及时维保等原因造成甲方设备或甲方损失的，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

6、乙方人员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擅自用或拿走甲方的设备和物品。

7、乙方有义务对甲方设备的安装、操作和安全问题等方面提出合理意见建议，并向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和设备日常操作指导。

8、乙方应全面诚信履行合同内容，不得有虚报、瞒报维修事项行为，不得在维修保养中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材料，并接受甲方对乙方工作的检查。

第七条 联系方式及到服务时间

1、联系方式

甲方指定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紧急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乙方 24 小时服务热线电话号码为：_____。

2、服务时间

乙方提供全年 365 天×24 小时上门服务。

乙方接到维修申请电话之时起，应在1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到达指定工作现场。如遇突发重大等紧急事件时，必须在30 分钟内安排技术人员到达指定工作现场进行抢修。

3、**驻场：**乙方（☐是 ☒否）提供驻场作业服务。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3、因甲方对设备管理使用不当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4、因乙方维护保养及抢修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或要求的，乙方必须立即返工，并按照按合同总额 5%标准支付违约金。

6、乙方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管理和服务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且无正当理由的，或整改后仍不能达到约定的管理和服务标准的，甲方视情况给予经济处罚。

第九条 安全条款：

1、乙方在给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做好工作人员的安全培训并承诺已为相应工作人员上齐工伤保险和意外保险。

2、乙方工作人员在提供服务上下班路途或工作中发生任何事故或者发病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3、乙方工作人员在提供服务过程中，由于乙方工作不当或不到位造成甲方人员伤亡、财产损失或者第三方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以书面形式解除合同。

2、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必须认真履行、不得违约。乙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应赔偿甲方相当于一年维保费用的金额，作为违约补偿。

3、如遇以下情况，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不再向乙方支付维保费用，乙方应按合同总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及第三方其他损失：

3.1 乙方未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其义务以及其他约定的；

3.2 在规定时间内或经甲方通知后，乙方不进行维保或抢修整改的；

3.4 甲方认为在合同期内乙方明显不能继续胜任其工作的；

3.4 乙方将本合同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的；

3.5 有关法律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其他情形。

4、合同到期不再续签或提前终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各类维保记录、图纸、技术资料等相关物品，乙方不得擅自留存或备份，否则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第十一条 保密条例

1、乙方对在工作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任何资料、文件、数据（无论是书面的或是电子的）、以及对为甲方服务形成的任何交付物，负有为甲方保密的责任。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透露。

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任何资料、文件和信息、在乙方服务结束后，乙方应及时归还甲方，电子文档从自己的电脑等存储设备上予永久删除。

3、乙方人员违反上述保密规定时间，乙方应承担法律责任。

4、以上 1、2、3 条款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继续生效。

第十二条 补充与变更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或有关附件，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经协商未达成书面协议，则任何一方当事人均有权向房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其他补充约定

第十五条 附则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附件包括：

- 1、维修保养服务内容清单
- 2、《营业执照》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北京市园林学校

北京鸿远天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包02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目名称:

委 托 人:

受 托 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一、“合同登记编号”由技术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培训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指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特定项目的技术指导和专业训练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中介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为另一方与第三方订立技术合同进行联系、介绍、组织工业化开发并对履行合同提供服务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属技术服务，此条款填写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和范围，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及效益情况，具体的做法、手段、程序以及交付成果的形式。

属技术培训，此条款填写培训内容和要求，以及培训计划、进度。

属技术中介，此条款填写中介内容的要求。

五、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其它条件，双方协作的具体事项。

六、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_____（以下简称“ ”）达成共识，签订本合同。

1. 服务范围

1.1 变配电室_____座；箱变_____座。

1.2 主要设备包括：

变压器_____台，总容量_____ kVA；

高压柜_____面；

低压柜_____面；

高压电缆_____条，从_____至_____；

直流屏_____面。

2. 服务内容

配电室智能代维护是指通过电能服务云平台线上电能数据采集和分析，结合客户现场巡视，为甲方配电室实现智能化和信息化管理，目的是在发生电力故障或出现设备缺陷时能及时得到有效处理，避免和减少事故扩大和电力故障造成的经济损失，从而实现配电室安全、可靠、高效运行。服务内容包含线上服务和线下服务：

2.1 云平台接入及调试服务（线上服务）：

（1）在配电室内加装采集器等智能测量终端，通过总线、Internet 等通信技术，实现用电数据自动采集和上传，实现配电室故障实时报警，缩短故障响应与应急抢修时间，提升配电室的安全运行水平。

（2）在配电室内加装温湿度传感器，实现环境参数实时监测，提升配电室安全管理水平。

（3）提供电能质量监测分析（电压、电流、功率等）、电量统计分析（分时统计、对比分析）等软件功能，【按日/月/年】自动生成用电分析统计图表，提升用电数据分析水平。

（4）负责接入电能服务云平台及调试工作。

（5）负责电能服务云平台运行维护工作，包括：硬件远程维护与程序更新、软件功能维护、数据库维护、sim 卡流量费。

（6）客户季度数据分析报告。

2.2 配电室巡视、检修、清扫等服务（线下服务）：

- （1）高低压设备巡视检查。
- （2）高压电气设备清扫、检修、保养。
- （3）低压电气设备清扫、检修、保养。
- （4）定期开展安全用具等预防性试验。
- （5）缺陷处理。
- （6）事故抢修。
- （7）高压电气设备预试。
- （8）电气设备保护装置调试。

具体线下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1。

3. 履行期限及履行地点

3.1 履行期限

本合同的服期限为【1】年。自【2025】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止。

3.2 履行地点本合同的履行地点为：【北京市园林学校（房山校区）】。

4. 工作条件和甲方协作事项

4.1 甲方应当指定固定的项目实施负责人或者联系人负责整个项目实施期间的管理、统筹和协助工作，如果发生前述人员的变更，甲方应在变更前 3 日告知乙方。

4.2 负责按照政府主管部门对配电室设备日常管理的法规、规定和要求进行全面管理，对乙方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进行确认。

4.3 在乙方提供维护服务期间，负责为乙方提供工作场地等必要设施，提供设备图纸、设备说明及其他相关资料，保证真实准确（具体以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清单为准）。

5. 双方权利及义务

5.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保质、保量提供相关服务。

5.2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相关服务提出合理建议，并对乙方履行的服务内容进行监督检查。

5.3 为保证乙方履行相应合同服务内容，甲方应向乙方指定技术人员提供出入甲方机房（配电室）许可。

5.4 乙方施工时，甲方不得擅自进入乙方工作面。

5.5 实施预防性试验等各项工作时，因甲方设备、绝缘工具等本身存在质量等问题导致未通过试验并发生损坏时，应由甲方负责；甲方人员进入乙方工作面而引起的人员、设备损害由甲方承担责任。

5.6 在甲方保证提供实施服务条件的前提下，乙方提供服务时，应严格遵守甲方有关的规章制度（甲方需提前向乙方进行交底说明）。

5.7 乙方应严格按照附件中约定的内容提供服务。

5.8 乙方负责甲方配电室维护范围内设备的故障及事故处理，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及时到达现场进行处理解决。

5.9 维修、抢修工作需更换配件及使用设备材料时，为方便维修，设备、材料单价不超过 100 元，全年累计总价款不超过 1000 元时，不收取人工费，使用的设备及材料由乙方免费提供。如超出以上范围，另行收费。

5.10 由于不可抗力、意外事件、人为破坏、通讯中断等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按时、保质、保量提供相关服务时，免除乙方相关责任。

6. 服务成果的提交及验收

电能服务云平台系统一套及相配套的线上和线下服务（具体见本合同第 2 条“服务内容”）。

7. 报酬及支付

7.1 合同金额

（1）合同总金额，含税金额（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元；不含税金额（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元；税额（大写）：_____（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

7.2 合同总价款为服务范围内不可变价格，支付货币为人民币。

7.3 支付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即人民币：元(大写：_____)。2025 年 月 后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2026 年 月 日后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金额的 10%，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2）乙方在甲方付款前应按约定及时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或延期支付。

7.4 续约

合同服务期限届满前 1 个月内，双方均未表示合同到期终止的，在同等服务条件下，本合同自动续签一年，续约合同条款与本合同一致。

8. 保密条款

8.1 甲、乙双方均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及的技术及商务报价等有关资料承担保密义务，如需公开或向第三方提供，须经甲、乙双方书面同意。

8.2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数据、资料等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8.3 甲方应对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涉及乙方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的研究成果进行保密。

8.4 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永久有效。

9. 违约责任

9.1 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9.2 甲方未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9.3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费用的，每日按未付款部分的千分之二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9.4 除非双方协商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否则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双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10.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在本合同签署之日后发生的、妨碍本合同任何一方完全或部分履约，且在本合同订立时各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不可抗力影响本合同的正常履行，可免除双方的违约责任。但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立即(如遇通讯中断，则在通讯恢复之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其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上述不可抗力发生的证明，以说明不可抗力事件的详细情况及本合同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全部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上述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的公证机构出具。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甲、乙双方应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小损失的扩

大。

11. 争议解决方式

因订立、履行、解释或解除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的，选择 第 二 种 方式进行解决。

(一)双方同意由 北京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双方约定向 北京市房山区 人民法院起诉。

12. 合同附件

12.1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 1。

12.2 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3. 其它

13.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和变更应采用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生效。

13.3 合同及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技术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13.4 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贰份，副本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5 本合同中列明的各方的地址（通讯地址、注册地址、住所等），双方一致确认为本协议履行期间的有效联系地址，除非书面通知变更，向该地址邮寄任何材料，皆视为收到。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配电监测内容及环境数据采集点设置要求

项目	回路类别	基本数据采集		扩展数据采集
		模拟量（遥测）	开关量（遥信）	模拟量（遥测）
高压回路	计量回路	有功电能、无功电能		
低压回路	进线回路	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视在功率、有功电量、无功电量、功率因数、电网频率	开关位置、	
	联络回路	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视在功率、有功电量、无功电量、功率因数、电网频率	开关位置	-
	无功自动补偿回路	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视在功率、有功电量、无功电量、功率因数、电网频率	开关位置-	电容器温度
	馈线回路	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视在功率、有功电量、无功电量、功率因数、电网频率	开关位置	
变压器	干式变压器	低压侧电压、低压侧电流、绕组温度	高温报警、超温跳闸、风机启停	变压器负载率
环境	配电室	环境温度、环境湿度	水浸报警 开门报警	

	法定代表人	(签 章)		
	委托代理人	(签 章)		
	联系（经办）人	(签 章)		
	住所（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受托人(乙方)	名称（或姓名）			技术合同 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 章)		
	委托代理人	(签 章)		
	联系（经办）人	(签 章)		
	住 所 (通讯地址)		邮政 编码	
	电 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包03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项目名称：

委 托 人：

受 托 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

为保证甲方监控系统长期、稳定、安全运行，经双方认真协商后，就乙方为甲方提供 服务，达成以下协议条款：

1. 服务项目名称：北京市园林学校

项目地址：北京市房山区广阳西路 9 号

服务周期：

2. 服务范围：视频监控维修保养、校园消防系统维保、消防电气检测

3. 服务级别：

针对以上系统的维护每次技术服务请求或故障报修分为四种级别，服务级别的划分取决于对应用系统运行的关键程度和备用资源的合理调用，并依服务等级的不同决定相应的服务响应时间，此外，用于用户的特殊要求，亦可双方商讨并制定单独的解决方法。

3.1 全面加急服务：指软硬件故障对系统的运行产生关键性影响，导致应用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系统瘫痪的情况。

3.2 加急服务：指软硬件故障对系统的运行产生部分影响，导致个别信息点业务停顿或应用系统中非关键部分失效，性能部分下降，但对全部系统运行不构成关键影响的情况。

3.3 常规服务：指对系统有构成影响的技术服务请求等。

4. 巡检服务：

维护单位需提供每月至少 1 次系统现场例行检查，初步安排在每个月的前十天对系统现场例行检查。系统例检是一种有计划的、全面统一的维护服务，可以消除系统隐患、提高系统效率、保障系统安全、加强系统管理。内容包括：

4.1 每季度一次设备的除尘、清理，扫净监控设备显露的尘土，对摄像机、防护罩等部件要卸下彻底吹风除尘，之后用无水酒精棉将各个镜头擦干净，调理清晰度，防止由于机器运转、静电等因素将尘土吸入监控设备机体内，确保机器正常运行。同时检查监控机房通风、散热、净尘、供电等设备。室外温度应在 $-20^{\circ}\text{C}\sim+60^{\circ}\text{C}$ ，相对湿度应在 10%~100%；室内温度应控制 $+5^{\circ}\text{C}\sim+35^{\circ}\text{C}$ ，相对湿度应控制在 10%~80%，留给机房监控设备一个良好的运行环境。

4.2 根据监控系统各部分设备的使用说明，每月检测其各项技术参数及监控

系统传输线路质量，处理故障隐患，协助监控中心设定使用级别等各种数据，确保各部分设备各项功能良好，能够正常运行。

4.3 对容易老化的监控设备部件每月一次进行全面检查，一旦发现老化现象应及时更换、维修。

4.4 对易吸尘部分每季度定期清理一次，如监视器暴露在空气中，由于屏幕的静电作用，会有许多灰尘被吸附在监视器表面，影响画面的清晰度，要定期擦拭监视器，校对监视器的颜色和亮度。

4.5 对长时间工作的监控设备每月定期维护一次，如硬盘录像机长时间工作会产生较多的热量，一旦其电风扇有故障，会影响排热，以免硬盘录像机工作不正常，

4.6 对监控系统及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分析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并排除故障。如：网络设备、服务器系统、监控终端及各种终端及各种终端外设。桌面系统的运行检查，网络及桌面系统的病毒防御。

4.7 每月定期对监控系统和设备进行优化。

4.8 以上工作必须形成工作记录表格备双方签字确认方完成以上工作。

4.9 提供每月一次的定期信息服务：每月第一个工作日，将上月抢修、维修、维护、保养记录以电子文档的形式报送业主单位负责人审核。

5. 监控设备维护中的一些注意事项：

在对监控系统设备进行维护过程中，应对一些情况加以防范，尽可能使设备的运行正常，主要需做好防潮、防尘、防腐、防干扰的工作。

5.1 防潮、防尘、防腐：对于监控系统的各种采集设备来说，由于设备直接置于有灰尘的环境中，对设备的运行会产生直接的影响，需要重点做好防潮、防尘、防腐的工作，如摄像机长期使用，防护罩及防尘玻璃上会很快被蒙上一层灰尘、碳灰等的混合物，又脏又黑，还具有腐蚀性，严重影响收视效果，也给设备带来损坏，因此必须做好摄像机的防尘、防腐维护工作。在某些湿气较重的地方，则必须在维护过程中就安装位置，设备的防护进行调整以提高设备本身的防潮能力，同时对高湿度地带要经常采取除湿措施来解决防潮问题。

5.2 防雷、防干扰：监控设备在维护过程中必须对防雷问题高度重视。防雷的措施主要是做好设备接地的防雷地网，应按等电位体方案做好独立的地阻小于1欧的综合地接网，杜绝弱电系统的防雷接地与电力防雷接地网混在一起的做

法，以防止电力接地网杂波对设备产生干扰。防干扰则主要做到布线时应坚持强弱电分开原则，把电力线缆跟通讯线缆和视频线分开，严格按通信和电力行业的布线规范施工。

6. 其他服务承诺：

6.1 在服务期间内，如果发现设备质量问题造成的故障或影响，维护单位负责提出解决方案，并报用户审批。

6.2 在服务期间内，如用户从维保单位直接购买的所有硬件及软件产品或用户自行购买的所有硬件及软件产品，维保单位有义务对所有硬件及软件产品进行安装调试并且不再收取任何安装和调试费用，并为用户提供免费的设备使用培训服务。

7. 结算方式：

7.1 年服务费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整，为全年乙方提供服务的维修检查费；

7.2 服务费一年结算一次，甲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全部款项。同时乙方交付甲方合同总额 3%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在合同期满后 30 日内甲方无息全额退还给乙方；

7.3 对于需要更换的监控器材经甲乙双方协商后，价值在人民币 300 元以下（含 300 元）的监控器材由乙方负责购买并免费更换，价值在人民币 300 元以上的监控器材由甲方出资购买乙方免费更换。

8.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8.1 在系统发生故障后应及时通知乙方，并仔细、真实的报告故障情况、时间、出现故障前的运行情况；

8.2 在乙方实施服务过程中，甲方有义务积极配合乙方提供方便条件以利于维修工作正常进行；

8.3 在乙方服务完毕后，甲方有义务在维修记录上认真填写意见并签字、盖章；

8.4 甲方应严格按照协议进行费用结算。

9. 乙方的责任义务：

9.1 乙方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的二十四小时内到达现场，检查并排除故障；

9.2 确系统设备损坏等原因无法完全恢复的，应将系统故障降低至最低，同

时写出书面的维修报告，确实解决办法和最后期限；

9.3 服务过程中，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相关规定；

9.4 服务过程中，若甲方财产被乙方故意人为损坏且确认后，无论大小由乙方按现值赔偿；

9.5 服务后由乙方详细填写维修单。维修单包括项目名称、故障时间、故障现象、解决时间、维修人、用户意见、用户签字盖章等项。

10. 违约与终止：

10.1 乙方不能按照协议提供及时的服务，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10.2 甲方不能按照协议结算，乙方有权终止协议，并支付签订合同到终止协议的维修费用；

10.3 由于双方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造成的违约，需双方协商解决，并有备忘录备查；

11. 其他：

11.1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协商解决；

11.2 本协议有效期： 。

11.3 本协议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自签字之日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供应商名称：

一、商务文件

(一) 响应函（格式）

北京市园林学校：

_____ (响应人全称) 授权 _____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设备维保运行有关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磋商响应。据此函，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提供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 2、我方愿总价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_元，的报价进行响应报价。
- 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 4、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我方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则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5、根据磋商文件规定，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联系，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6、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采购供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 7、与本采购磋商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地址：_____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

全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 (姓名) 系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 修改____ (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

--	--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 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本人签署， 则可不提供本《授 权委托书》，但须提供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明》；否则， 不需要提供 《法 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及委托代理人的有 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明

致： 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职务： ____

系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 日

(三)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	供应商全称	投标总价（元）	服务周期	备注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

全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四)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 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 可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 磋商保证金

(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六）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6-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七)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磋商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本单位 (请进行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
_____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六）已完成和正在承担与招标内容相同的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服务内容	项目周期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

全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七) 最后报价一览表(实质性格式，磋商后提交)**最后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最后报价		其他声明
		大写	小写	

注： 1.此表中，每包的最后报价应和《最后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3.此表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磋商后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请将本表打印后由被授权人手持，用于磋商后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填写最后报价。【本表不得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八) 最后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磋商后提交)

最后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 价 (元)	数 量	合 价 (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 价 (元)					

注： 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3.此表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磋商后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 日

注： 请将本表打印后由被授权人手持，用于磋商后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填写最后报价。【本表不得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二、服务方案

(自行编写)